114學年度主題式總整課群徵件說明

承辦人:教務處教資中心 黃小姐(分機1184)

2024-06-19

● 主題式總整課群概念與介紹



- 檢視學系教學目標
- 規劃特色主題
- 預培育的專業職涯 方向
- 註:教育部高深計畫項下 教學推動子項)



整合與深化習得知識 回顧反思學習歷程 銜接產企業實務專題或成果

> 結合專業核心知能 基礎研究與進階實作 強化理論與實務之鏈結

> > 建立基礎知識 專業情境基礎實作 探索問題引發動機



• 綜整課程展現實作

• 對接產業實習與就業

• 將課群修訂至課程地

整合大學部不同年級課程3-5門,組織為三階段課群。

導入產學合作資源 (業師協同+企業專題設計/企 業內部參訪/實習/競賽/展演)

舉例:物聯網裝置設計與開發













業師授課並參與期中評審指導



結合程式設計、多媒體應用 設計為核心技能,綜整以專 題設計原型並展示成果。



企業實習媒合



修訂至系上課程 地圖



● 主題式總整課群概念與介紹

112學年度參與之學系與主題

文發系

互動系

通用式AI賦 能跨域金融 產業之應用 課群

Microsoft

普鴻資訊













智慧顯示 與感測











產企業參訪與移地教學



課程串聯、參展觀摩、USTAR組隊獲獎





● 114學年度計畫徵件要點(1/2)

計畫目的

- 各系重新檢視教學目標,重塑課程結構,依主題整合系上大學部課程內容,讓科目之間的連貫性更明確,以培養學生應用所學的專業知識連貫並付諸實踐,特訂定「主題式總整課群」計畫執行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中長程目標, 期透過多項主題式總整課群, 發展各系專業核心特色並重塑課程地圖, 培養學生應用專業並付諸實踐。

課群設計

主

題

눛

總

整

課

群計畫執行

要點

- 每一個課群基本規模需整合系內「大學部」不同年級之3~5門課。
- 課群至少應包含「基礎課程」、「核心課程」與「總整課程」各1門, 並至少包含1門必修。

申請對象

本校專任/專案教師,以系為單位,每學年度徵件每系至多1件。

總整課群模組

整合與深化習得知識
回顧反思學習歷程
衛接產企業實務專題或成果
與職涯發展
結合專業核心知能
基礎研究與進階實作
強化理論與實務之鏈結
建立基礎知識
專業情境基礎實作
探索問題引發動機

執行期程

申請通過案需執行至少二學年度,本次徵件為114~115學年度,二學年。

申請方式

以本計畫公告之「申請表」填妥後,參與教師及系主任蓋章後,送至教務處教資中心。

徵件:公告日~114.09.30截止。

主題式總整課群計畫執行要

點

● 114學年度計畫徵件要點(2/2)

課程設計與 產業之銜接 需融入產業議題/共同規劃課程/實作或競賽帶領



綜整課程階段,得優先申請 「協同教學」補助綜整階段 課程。

成果評核 增列KPI ● 每學年度「課群」之大學部修課總人數至少90人次(含)以上。

- 課群需有融入課群模組相關宣傳或課程委員會紀錄。
- 課群設計與產(企)業的合作機制(包含業師協助教學或輔導學生學習機制,並規劃相關實習對接或相關職涯發展規劃等)
- 每學期結束繳交一次期中報告、每學年繳交一次年終報告。
- 系課程地圖修訂。
- 配合教資中心成果辦理。
- 總課群上限20萬元業務費,執行二學年。
- 助教補助每門課1名(不占業務費額度)。
- 參與教師獲教學彈薪點數,1-4點(如次頁說明)。
- 系所獲行政配合度點數,112學年點數自1點調至2點。
- 附註:已獲教育部或校內其他計畫補助者, 不再重覆補助(含協同教學、技術扎根助教等)
- 要點內容請詳閱小郵差、教務處網頁、各系發送公文附件 -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高教深耕計畫「主題式總整課群」計畫執行要點

補助內容

教學彈薪點數點數計算

檢核點B-計點2點

基於檢核點A,並完成以下事項:

- 1.課群整合大學部不同年級課程達5門。
- 2.於課群中結合企業資源並導入產業議題。
- 3.該學期完成開課且教學評量須達4分。
- 4.擔任課群召集人可再額外獲得1點。

檢核點D-計點4點

基於檢核點B,並完成以下事項:

企業)

3.該學期完成開課且教學評量須達4分。

檢核點A-計點1點

本項積點需事先申請並通過當學年度教資中心推動之 「主題式總整課群」計畫,執行並完成以下事項:

- 1.每學期需於期限內完成核銷作業並繳交指定格式之 成果報告。
- 2.實質完成方案執行要點與成果評核項目,該課群當 學年度需整合大學部不同年級課程達3門並完成開課。
- 3.該學期完成開課且教學評量須達3.5分。
- 4.擔任課群召集人可再額外獲得1點。

檢核點C-計點3點

03

基於檢核點A,並完成以下事項:

- 1.該課群當學年度需整合大學部不同年級課程達 3門並完成開課,且系組根據主題課群,已規劃 於調整系組課程地圖(需檢附系上課程地圖已 加列課群或「系課程委員會」認列紀錄)。
- 2.須與標竿企業合作(營業額達1億以上或知名企
- 3.該學期完成開課且教學評量須達4分。

檢核點 E-計點5點

基於前述檢核點,協助系組根據主題課群 實施系課程地圖重整,至少新增二主題 式課群,達成課程地圖重整當學年度, 其參與教師及系主任皆計此項計點。

1.該課群當學年度需整合大學部不同年級課程 達5門並完成開課,且系組根據主題課群,已 規劃於調整系組課程地圖(需檢附系上課程 地圖已加列課群或「系課程委員會」認列紀錄)。 2.須與標竿企業合作(營業額達1億以上或知名



TAIPEI TECH



● 注意事項



114學年度徵件期

徵件截止日:公告後至114.09.30截止。



申請表單

- 1.至計畫網址下載「申請表」(如右圖)填寫。
- 2.請計畫內教師皆簽章後,經系主任用章,完成請送紙本及電子檔予教務處教資中心黃琬詩小姐(分機 1184)並寄件至電子檔至信箱 sherryhuang@mail.ntut.edu.tw。



計畫網址

https://ief.ntut.edu.tw/p/404-1129-130959.php?Lang=zh-tw

路徑: 教務處首頁/教學資源/教師專區/主題式總整課群



補助買用說明表」, 学生小可代型集務實款項, 總經買使用<u>以課辦寫永</u>表編列為主,使用額度<u>依課</u> 群教師協調,無要求均等分配。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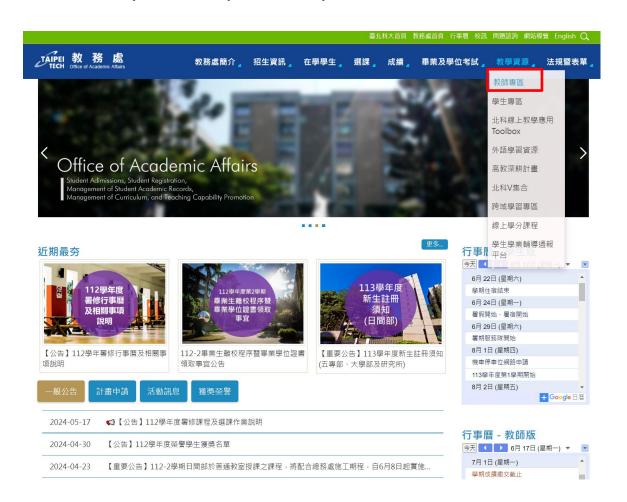
2. 基本補助以每學年度「開立」之課程為補助,得以每門課程每學年度2萬元為預算額編列(例課程申請計3門課總計2萬×3門*2學年=12萬、5門課總計2萬×5門*2學年=20),如<u>有課群成果</u>發表會,請於用途說明中補充。

| 項目 | 單價↩ | | 数量↩ | 總價↩ | 用途説明↩ | | ←: |
|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業師鐘點 費← | 例:2000 元← | | 2 小時/2 人/2 學 年← | 2000*4*2*2*1.0211=32676 | 須含所得之補充保 (2.11%)。← 例:○○及○○課程每 年各 1 名業師評審*2 時。← | | ÷ |
| 課程材料 費、 <u>課群</u> <u>成果</u> 發表 費← | 例:40062↩ | | 2 學年↩ | 8012442 | 簡要說明使用項目 | | ÷ |
| 雜支↩ | 例:3600~ | | 2 學年↩ | 7200↩ | 簡要說明使用項目↩ | | (|
| 總計← | | 例:120000↩ | | | | | |
| 開課教師↩ | | 系所主管↩ | | 教學資源中心↩ | | 主管單位↩ | ÷ |
| 4 | | □確認此為本系今年 度唯一推薦素<□ | | | | | |
| | | | | 申請・一系至3 É(含)以上・請 | | | 件」 |



● 計畫網址路徑

路徑: 教務處首頁/教學資源/教師專區/主題式總整課群





TAIPEI 教 務 處

首頁 / 教學資源 / 教師專區





教務處簡介 招生資訊 在學學生 選課 成績 畢業及學位考試 教學資源 法規暨表單













10608 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號行政大樓2樓 TEL:886-2-27712171#1100 FAX:886-2-2751-3892









類程。永上組織局「主題性」專業課程機組、連結產企業、打造學系特色課程! 中長程・培養學生應用所學的專架和護建貫並付諸賈謹、發展各系專業核心特色並重塑課程地圖 最高補助二學年20億業裝費&補助T/Q課程助款!!!



歡迎您的加入 以主題式課群打造系院 專業特色課程模組

